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以电邮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10月28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亲自出席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第三季度报告》**(该项议案同意 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境内外监管机构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披露。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8日